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包括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的担保 1.70 亿元）为 12.88 亿元，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6 年 5 月 19 日，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6 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融资提供担保（包括子公司对母公司的担保以及子公司之间互相的担保），担保总额度为 40 亿元；其中，对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含 70%）的下属子公司提供 18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总额度，对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下属公司提供 22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总额度。担保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9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42）。

一、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

（一）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烟台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业务品种为借新还旧，由交通银行烟台分行为公司提供融资服务。公司子公司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烟台分行签订《保证合同》为上述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 7,000 万元。

上述担保金额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授权额度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且已通过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内部的担保审批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 2、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 3、住所：山东省莱阳市食品工业园
- 4、法定代表人：杨晓初
- 5、注册资本：壹拾叁亿陆仟壹佰壹拾叁万肆仟陆佰零伍元整
- 6、成立日期：2003 年 07 月 09 日
-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销售；食品生产；生猪屠宰；饲料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牲畜饲养。（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牲畜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食品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9、公司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4,821,438,824.96	4,313,300,878.05
净资产	690,648,580.69	776,993,979.40
项目	2025 年 1-12 月	2026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10,018,766,142.94	3,798,571,489.05
净利润	-803,003,627.88	-98,119,741.12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 1、保证范围：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3、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担保函项下，根据债权人垫付款项日期）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

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三、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包括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的担保 1.70 亿元）为 12.88 亿元，占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 213.59%。上述担保事项中，公司逾期担保金额为 200 万元，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1 日